

# 2022 年度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机关事务 服务中心清洁能源汽车采购项目供货合同

甲方（采购人）：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乙方（供货服务商）：海口翔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2 年 6 月 7 日采购编号：XCGJ2022-0221-001 2022 年度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清洁能源汽车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结果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合同条款。

## 一、采购车型、数量、价格、交货期限：

车辆品牌	比亚迪	规格型号	秦 PLUS EV 旗舰型（600KM）	
生产制造商	比亚迪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产地	西安
标准配置	旗舰型（600KM）		中标单价	176,792.31 元
交货期	45 日	数量	13 辆	
金额合计	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玖万捌仟叁佰元整（¥2298300 元）			

## 二、交车及验收：海口翔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 1、乙方收到甲方车款后将车辆交付甲方。
- 2、乙方将车辆交付于甲方指定地点。
- 3、车辆验收与交车地进行，甲方应对所购车辆外观和基本使用功能进行初步检车确认，如有异议应在验收当场提出。
- 4、车辆验收无误后双方应签署车辆交接书，即为车辆正式交付。
- 5、车辆交付后，车辆的所有权及风险由乙方转移至甲方。

## 三、随车文件及附件：

- 1、产品合格证（√）
- 2、技术参数表（√）
- 3、产品使用说明书（√）
- 4、车辆保养手册（√）
- 5、随车工具及备件清单（√）

6、比亚迪专用充电器（√）

#### 四、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保证提供符合国家产品质量标准及生产制造商该型号汽车质量标准的新下线的未曾经过维修的崭新车辆，符合国家安全及环保要求，可以上牌的合法车辆，如属缺陷产品，按照《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规定》召回。

2、车辆的质量与其他各项标准或要求均须全面符合本次政府采购的有效文件相应的各项要求，还应当适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地方相关规定。

3、售后服务由海口翔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特约服务站负责。按照《保养手册》的具体规定进行。保证在车辆的保修期内提供原厂配置的维修保养服务。

#### 五、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事件是指任何一方在订立本合同时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不能克服并且非属该方的过错造成疏忽致使其未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足以影响本合同履行的重大自然灾害或公用事业的较长时期的中断或停顿。

2、如有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声称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通知另一方，并提供公证机关的公证证明材料，同时应争取各种合理手段减少不可抗力给双方造成的损失。

3、任何一方无须对上述约定范围内的不可抗力事件而延误或未能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致使另一方招致任何损失或费用的增加承担责任。

#### 六、付款方式

甲方在乙方提供车辆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转款至乙方指定账户。

#### 七、其他

1、有关本合同的签订、生效、履行等，以及本合同相关或引起的任何争议的解决，除适用本合同外，还均同时适用本次政府采购过程中所有有效成立的相关文件。

2、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3、如有纠纷应首先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一式6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各2份，县财政部门及代理单位各1份。

甲方：\_\_\_\_\_ (盖章)

地址： 保亭县保兴中路

法定（授权）代表人： 李进

2022年 6 月 16 日

乙方： 海口翔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南海大道100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夏以达

2022年 6 月 16 日

户名： 海口翔迪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海口市秀英支行

账号： 267505456840

2022年 6 月 16 日